

证券代码：839950

证券简称：智通股份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南京城市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南京城市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及《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并于2019年6月24日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相应公告文件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

公司于2019年6月28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申请材料，经核对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要求，予以受理并向公司出具了编号为ZZGP2019060096的《受理通知书》。根据2019年7月9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南京城市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的函》（股转系统函【2019】2891号），公司股票（证券代码：839950，证券简称：智通股份）自2019年7月11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公司本次终止挂牌事项不存在异议股东。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时办理退出登记手续，退出登记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

终止挂牌后，公司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夏建军

电话：025-84356534

邮箱：xiajj@samples.cn

地址：南京市栖霞区马群大道10号

特此公告。

南京城市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0日